

開放文學－歷代筆記－容齋三筆 第五卷（十七則）

舜事瞽叟《孟子》之書，上配《論語》，唯記舜事多誤，故自國朝以來，司馬公、李泰伯及呂南公皆有疑非之說。其最大者，證萬章涂廩、濬井、象入舜宮之間以為然也。《孟子》既自云堯使九男事之，二女女焉，百官牛羊倉廩備，以事舜於畎畝之中。則井、廩賤役，豈不能使一夫任其事？堯為天子，象一民耳，處心積慮殺兄而據其妻，是為公朝無復有紀綱法制矣！六藝折中於夫子，四岳之薦舜，固曰：「替子。父頑，母嚚，象傲，克諧以孝，烝烝乂，不格奸。」然則堯試舜之時，頑傲者既已格又矣。舜履位之後，命禹徵有苗，益曰：「帝初於歷山，往於田，日號泣於旻天，於父母，負罪引慝，祇載見瞽叟，夔夔齊栗，瞽亦允若。」既言允若，豈得復有殺之之意乎？司馬公亦引九男、百官之語，烝烝之對，而不及益贊禹之辭，故詳敘之以示子姪輩。若司馬遷《史記》、劉向《列女傳》所載，蓋相承而不察耳。至於桃應有瞽叟殺人之問，雖曰設疑似而請，然亦可謂無稽之言。孟子拒而不答可也，顧再三為之辭，宜其起後學之惑。孔子正名子路曰：「衛君待子而為政，子將奚先？」子曰：「必也正名乎！」子路曰：「子之迂也！奚其正？」夫子責數之以為「野」。蓋是時夫子在衛，當輒為君之際，留連最久，以其拒父而竊位，故欲正之，此意明白。然子欲適晉，聞其殺鳴犢，臨河而還，謂其無罪而殺士也。裡名勝母，曾子不入，邑稱朝歌，墨子回車，邑裡之名不善，兩賢去之，安有命世聖人，而肯居無父之國，事不孝之君哉？是可知已！夫子所過者化，不令而行，不言而信，衛輒待以為政，當非下愚而不移者。苟其用我，必將導之以天理，而趣反其真，所謂命駕虛左而迎其父不難也。則其有補於名義，豈不大哉！為是故不忍亟去以須之。既不吾用，於是慨然反魯。則輒之冥頑悻亂，無所逃於天地之間矣！子路曾不能詳味聖言，執迷不悟，竟於身死其難。惜哉！

潛火字誤今人所用潛火字，如潛火軍兵，潛火器具，其義為防。然以書傳考之，乃當為燿。《左傳》襄二十六年，楚師大敗，王夷師燿。昭二十二年，子瑕卒，楚師燿。杜預皆注曰：「吳、楚之間謂火滅為燿。」《釋文》音子潛反，火滅也，《禮部韻》將廉反，皆讀如殲音。則知當曰燿火。

永興天書《大中祥符》天書之事，起於佞臣，固無足言。而寇萊公在永興軍，信朱能之詐，亦為此舉，以得召入，再登相位，馴致雷州之禍，鳳德之衰，實為可惜！而《天禧實錄》所載云：「周懷政與妖人朱能輩偽造靈命，冀圖恩寵，且日進藥餌。宰相王欽若屢言其妄，復密陳規諫。懷政懼得罪，因共誣潛，言：『捕獲道士譙文易，蓄禁書，有神術，欽若素識之。』故罷相也。」朱能之事，欽若欲以沮寇公之人則有之，謂其陳規諫，當大不然。倘非出於寇，則欽若已攘臂其間矣。《實錄》蓋欽若提舉日所進，是以溢美，豈能弭後人公議哉！

王衷穉紹舜之罪也殛鯨，其舉也興禹。鯨之罪足以死，舜徇天下之公議以誅之，故禹不敢怨，而終治水之功，以蓋父之惡。魏王衷、穉紹，其父死於非命。衷之父儀，猶以為司馬昭安東司馬之故，因語言受害，衷為之終身不西向而坐。紹之父康以魏臣，鍾會語之於昭，昭方謀篡魏，陰忌之，以故而及誅。紹乃仕於晉武之世，至為惠帝盡節而死。紹之事親，視王衷遠矣！溫公《通鑑》，猶取其蕩陰之忠，蓋不足道也。

張詠傳張忠定公詠，為一代偉人，而治蜀之績尤為超卓，然《實錄》所載，了不及之，但云「出知益州，就加兵部郎中，人為戶部。後馬知節自益徙延，難其代。朝廷以詠前在蜀，寇攘之後，安集有勞，為政明肅，遠民便之，故特命再任」而已。國史本傳略同，而增書促招安使上官正出兵一事。皆詆其知陳州營產業，且與周渭、梁鼎輩五人同傳，殊失之也。韓魏公作神道碑云：「公以魁奇豪傑之才，逢時自奮，智略神出，勛業赫赫，震暴當世，誠一世偉人。」道州所刻帖，有公與潭牧書一紙，王荊公跋其後云：「忠定公歿久矣，而士大夫至今稱之，豈不以剛毅正直有勞於世若公者少欽？」文潞公云：「予嘗守蜀，睹忠定之像，遺愛在民，欽服已甚。」黃誥云：「公風烈如此，而不至於宰相，然有忠定之才，而無宰相之位，於公何損？有宰相之位，而無忠定之才，於宰相何益？公雖老死，安肯以此易彼哉！」觀四人之言，史氏發潛德之幽光，為有負矣。

緋紫假服唐宣宗重借服章，牛叢自司勳員外郎為睦州刺史，上賜之紫，叢既謝，前言曰：「臣所服緋，刺史所借也。」上遵曰：「且賜緋。」然則唐制借服色得於君前服之，國朝之制，到闕則不許。乾道二年，予以起居舍人侍立，見浙西提刑姚憲入對，紫袍金魚。既退，一閤門吏踵其後囁囁。後兩日，憲辭歸平江，乃緋袍。予疑焉，以問知閣曾觀曰：「聞臨安守與本路監司皆許服所借，而憲昨紫今緋，何也？」觀曰：「監司惟置局在輦下則許服，漕臣是也；若外郡則否，前日姚誤紫，而謁吏不告，已申其罰，且備牒使知之，故今日只本色以入。」姚蓋失於審也，然考功格令既不頒於外，亦自難曉。文惠公知徽州日，借紫，及除江東提舉常平，告身不借。予聞嘗借者當如舊，與郎官薛良朋言之，於是給公據改借。後於江西見轉運判官張堅衣緋，張嘗知泉州，紫袍矣，予舉前說，張欣然即以申考功，已而部符下不許，扣其故，曰：「唯知州借紫而就除本路，雖運判、提舉皆得如初，若他路則不可。」竟不知法如何該說也。若曾因知州府借紫，而後知軍州，其服亦借，不以本路他路也。近吳錡以知郴州除提舉湖南茶鹽，遂仍借紫，正用前比雲。樞密名稱更易國朝樞密之名，其長為使，則其貳為副使；其長為知院，則其貳為同知院。如柴禹錫知院，向敏中同知，及曹彬為使，則敏中改副使。王繼英知院，王旦同知，繼馮拯、陳堯叟亦同知，及繼英為使，拯、堯叟乃改簽書院事，而恩例同副使。王欽若、陳堯叟知院，馬知節簽書，及王、陳為使，知節遷副使，其後知節知院，則任中正、周起同知。惟熙寧初，文彥博、呂公弼已為使，而陳升之過闕，留，王安石以升之曾再入樞府，遂除知院。知院與使並置，非故事也，安石之意以沮彥博耳。紹興以來，唯韓世忠、張俊為使，岳飛為副使。此後除使固多，而其貳只為同知，亦非故事也。又使班視宰相，而乾道職制雜壓，令副使反在同知院之下，尤為未然。

過稱官品士大夫潛安相尊，日以益甚。予向昔所記文官學士、武官大夫之諺，今又不然。《天聖》職制：內外文武官不得容人過稱官品，諸節度、觀察，雖檢校官未至太傅者，許稱太傅；防禦使至橫行使，許稱太保；諸司使許稱司徒；幕職官等稱本官；錄事參軍稱都曹；縣令稱長官；判司、簿、尉許稱評事。其太傅、太保，司徒皆一時本等檢校所帶之官也。自後法令不復有此一項，以是其風愈熾，不容整革矣。

仁宗立嗣東坡作《范蜀公墓志》，云：「仁宗即位三十五年，未有繼嗣，嘉祐初得疾，中外危恐。公獨上疏乞擇宗室賢者，異其禮物，以係天下心。」凡章十九上。至元祐初，韓維上言，謂其首開建儲之議，其後大臣乃繼有論奏。《司馬溫公行狀》云：「至和三年，仁宗始不豫，國嗣未立，天下寒心而不敢言，惟諫官范鎮首發其議，光時為並州通判，聞而繼之。」按至和三年九月，改為嘉祐元年，歲在丁酉。而前此皇佑五年甲午，有建州人太常博士張述者，以繼嗣未立，上疏曰：「陛下春秋四十四，宗廟社稷之繼，未有托焉。以嫌疑而不決，非孝也；群臣以諱避而不言，非忠也。願擇宗親才而賢者，異其禮秩，試以職務，俾內外知聖心有所屬。」至和二年丙申，復言之。前後凡七疏，最後語尤激切。蓋述所論乃在兩公之前，而當時及後來莫有知之者，為可惜也！

郎官員數紹興四年冬，客從中都來，持所抄《班朝錄》一編相示，蓋朝士官職姓名也，讀至尚書郎，才有正員四人，其他權攝者亦只六七人耳。因記紹興二十九年，予為吏、禮部時，同舍郎二十人，皆正官。今既限以曾歷監司、郡守，故任館職及寺監、丞者不可進步，其自外召用者，資級已高，曾不數月，必序遷卿、少，以是居之者益少。政和未，郎員冗溢，至於五十有五。侍御史張樸上殿，徽宗諭使論列，退而奏疏，劾十有六人，大略云，「才品甚下，趨操卑污，有如汪師心者；性資茸闖，柔佞取容，有如黃願、汪希旦者；淺浮躁妄，為肯輩所輕，有如李莊者；輕悅喧囂，漫不省職，有如李揚者；粗冗不才，漏忿輕發，有如成提者；人才碌碌，初無可取，有如張高者；志氣衰落，難與任事，有如常環者；大言無當，誕詭不情，有如梁子誨者；資望太輕，士論不

厭，有如葉樁、唐作求、吳直夫、章芹、李與權、王良欽、強休甫者。乞行罷斥。」從之。考一時標榜，未必盡當，然十六人者後皆不顯，視今日員數，多寡不侔如是。秦檜居相位久，不欲士大夫在朝，末年尤甚。二十四司獨刑部有孫敏脩一員，餘皆兼攝，吏部七司至全付主管告院張雲，兵、工人司，並於一寺主簿。又可怪也東坡慕樂天蘇公責居黃州，始自稱東坡居士。詳考其意，蓋專慕白樂天而然。白公有《東坡種花》二詩云：「持錢買花樹，城東坡上栽。」又云：「東坡春向暮，樹木今何如？」又有《步東坡》詩云：「朝上東坡步，夕上東坡步。東坡何所愛？愛此新成樹。」又有《別東坡花樹》詩云：「何處慙慙重回首？東坡桃李種新成。」皆為忠州刺史時所作也。蘇公在黃，正與白公忠州相似，因憶蘇詩，如《贈寫真李道士》云：「他時要指集賢人，知是香山老居士。」《贈善相程杰》云：「我似樂天君記取，華顛賞遍洛陽春。」《送程懿叔》云：「我甚似樂天，但無素與蠻。」《入侍邇英》云：「定似香山老居士，世緣終淺道根深。」而跋曰：「樂天自江州司馬除忠州刺史，旋以主客郎中知制誥，遂拜中書舍人。某雖不敢自比，然謫居黃州，起知文登，召為儀曹，遂忝侍從。出處老少，大略相似，庶幾復享晚節閒適之樂。」《去杭州》云：「出處依稀似樂天，敢將衰朽較前賢。」序曰：「平生自覺出處老少粗似樂天。」則公之所以景仰者，不止一再言之，非東坡之名偶爾暗合也。

縛雞行老杜《縛雞行》一篇云：「小奴縛雞向市賣，雞被縛急相喧爭。家中厭雞食蟲蟻，不知雞賣還遭烹。蟲雞於人何厚薄？吾叱奴兒解其縛。雞蟲得失無了時，注目寒江倚山閣。」此詩自是一段好議論，至結句之妙，非他人所能及也。予友李德遠嘗賦《東西船行》，全擬其意。舉以相示云：「東船得風帆席高，千里瞬息輕鴻毛。西船見笑苦遲鈍，汗流撐折百張篙。明日風翻波浪異，西笑東船卻如此。東西相笑無已時，我但行藏任天理。」是時，德遠誦至三過，頗自喜，予曰：「語意絕工，幾於得奪胎法，只恐行藏任理與注目寒江之句，似不可同日語。」德遠以為知言，銳欲易之，終不能滿意也。

油污衣詩予甫十歲時，過衢州白沙渡，見岸上酒店敗壁間，有題詩兩絕，其名曰《犬落水》、《油污衣》。《犬》詩太俗不足傳，獨後一篇殊有理致。其詞云：「一點清油污白衣，斑斑駁駁使人疑。縱饒洗遍千江水，爭似當初不污時。」是時甚愛其語，今六十餘年，尚歷歷不忘，漫志於此。

北虜誅宗王紹興庚申，虜主直誅宗室七十二王，韓昉作詔，略云：「周行管叔之誅，漢致燕王之辟，茲惟無赦，古不為非。不圖骨肉之間，有懷蜂蠆之毒。皇伯太師宋國王宗磐謂為先帝之元子，常蓄無君之禍心；皇叔太傅克國王宗俊、虞王宗英、滕王宗偉等，逞躁欲以無厭，助逆謀之妄作。欲申三宥，公議豈容？不煩一兵，群凶悉殄。已各伏辜，並除屬籍訖。」紹熙癸丑，今虜主誅其叔鄭王，詔曰：「朕早以嫡孫，欽承先緒。皇叔定武軍節度使鄭王允蹈，屬處諸父，任當重藩，潛引凶徒，共為反計，自以元妃之長子，異於他母之諸王，冀幸國災，窺伺神器。其妹澤國公主長樂牽同產之愛，駙馬都尉唐括蒲刺睹狃連姻之私，預聞其謀，相濟以惡。欲寬燕邸之戮，姑致郭鄰之囚，詢諸群言，用示大戒。允蹈及其妻卞玉與男按春、阿辛並公主皆賜自盡，令有司依禮收葬，仍為輟朝。」二事甚相類，蓋其視宗族至親與塗之人無異也。是年冬，倪正父奉使，館於中山，正其誅戮處，相去一月，猶血腥觸人，枯骸塞井，為之終夕不安寢雲。

州郡書院太平興國五年，以江州白鹿洞主明起為褒信主簿。洞在廬山之陽，嘗聚生徒數百人。李煜有國時，割善田數十頃，取其租廩給之；選太學之通經者，俾領洞事，日為諸生講誦。於是起建議以其田入官，故爵命之。白鹿洞由是漸廢。大中祥符二年，應天府民曹誠，即楚丘戚同文舊居造舍百五十間，聚書數千卷，博延生徒，講習甚盛。府奏其事，詔賜額曰應天府書院，命奉禮郎戚舜賓主之，仍令本府幕職官提舉，以誠為府助教。宋興，天下州府有學自此始。其後潭州又有嶽麓書院。及慶曆中，詔諸路州郡皆立學，設官教授，則所謂書院者當合而為一。今嶽麓、白鹿復營之，各自養士，其所廩給禮貌乃過於郡庠。近者巴州亦創置，是為一邦而兩學矣。大學、辟雍並置，尚且不可，是於義為不然也。

何韓同姓韓文公《送何堅序》云：「何與韓同姓為近。」嘗疑其說無所從出，後讀《史記·周本紀》，應劭曰：「《氏姓注》云，以何姓為韓後。」鄧名世《姓氏書辯證》云：「何氏出自姬姓，食彩韓原，為韓氏。韓王建為秦所滅，子孫散居陳、楚、江、淮間以韓為何，隨聲變為何氏，然不能詳所出也。」韓王之失國者名安，此雲建，乃齊王之名，鄧筆誤耳。予後讀孫愐《唐韻》云：「韓滅，子孫分散江、淮間，音以韓為何，字隨音變，遂為何氏。」乃知名世用此。